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15-003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科 学 筑 家

## 关于公司2015年1月份销售情况、2-3月份推盘安排 及获取项目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5年1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13.7万平方米，签约金额17.0亿元。

2015年2-3月有新推或加推盘计划的项目包括：深圳天悦湾、东莞大运城邦艺境、东莞珑悦、广州荔湖城、珠海动力港、珠海格林泊乐、昆明悦天下、北京西山艺境、上海自在城、上海艺华年、南京湖城艺境、南京自在城、扬州艺境、金华艺境、慈溪印象剑桥、绍兴自在城、绍兴蘭悦、杭州申花里、萧山蓝爵、萧山天逸、武汉格林东郡、沈阳锦城、沈阳艺境、大连艺境等。

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推盘计划也可能存在一定的调整，因此以上相关统计数据和推盘安排仅供投资者参考。

公司近期新增加住宅项目5个，情况如下：

宁波市鄞州区长丰地段YZ13-02-ef地块，位于鄞州区钟公庙街道长丰村，东至用长丰四路，南至长丰二路，西至长丰五路，北至新典路。项目占地面积39,977平方米，规划容积率2.5，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99,943平方米。地块用途为商住用地，使用年限住宅70年，商业40年。该项目由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地商置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获得并拥有30%权益，须支付土地成本19,879万元。

青岛崂山区浮山新区F1-5-1项目，位于青岛市崂山区，东至劲松七路，南至同安路，西至规划路，北至规划路。项目占地面积80,579.1平方米，规划容积率

2.3,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85,331.93 平方米。地块用途为商住用地, 使用年限住宅 70 年, 商业 40 年。本公司拥有该项目 49%权益, 须支付土地成本 50,310.21 万元。

金华市江南中学北项目, 位于金华市婺城区, 地块东至磐安街、南至李渔路、西至敬业街, 北至宾虹路。项目占地面积 60,274 平方米, 规划容积率 2.2,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32,602.8 平方米。地块用途为商住用地, 使用年限住宅 70 年、商业 40 年。本公司拥有该项目 48%权益, 须支付土地成本约 17,851 万元。

大连市大城(2014)-28 号和 29 号宗地, 位于大连市甘井子区大连湾街道, 东至后前路, 南至 201 国道, 西至规划路, 北至规划路。项目占地面积 161,828.7 平方米, 规划容积率 1.8,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291,240 平方米。地块用途为居住及商业用地, 使用年限住宅 70 年, 商业 40 年。本公司拥有该项目 30%权益, 须支付土地成本 20,133.6 万元。

长沙市新天地项目, 位于长沙市雨花区, 万家丽路以东、朝晖路以北、东进路以南、嘉雨路以西。项目占地面积 21,748 平方米, 规划容积率 4.5,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97,868 平方米。地块用途为居住用地, 使用年限 70 年。本公司拥有该项目 100%的权益, 须支付土地成本 29,360 万元。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2 月 13 日